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下午13:00在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3年8月15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全部监事均现场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屈文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按照预定计划实施。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展，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或“《2022 年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 2022 年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调整方法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 2022 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74.5 元/股调整为 48.67 元/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数量由 64 万股调整为 96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数量由 16 万股调整为 24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管理办法》《2022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7 名激励对象离职和 1 名激励对象成为公司监事，根据公司《2022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8.13 万股（调整后）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此外，公司首次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达到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归属条件未成就，根据《2022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79名激励对象（不包含7名离职人员及1名成为监事的原激励对象）对应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26.361万股（调整后）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34.491万股（调整后）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